

2024年度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梅江区医疗保障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落实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有关政策，拟订本区医疗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贯彻落实医疗保障基金管理和基金监督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拟订应对预案并组织实施。

（三）贯彻落实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落实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落实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贯彻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四）贯彻执行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疗保障目录和支付标准，落实动态调整机制。

（五）贯彻落实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落实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落实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执行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六）贯彻落实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

（七）贯彻落实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建立健全定点医药服务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疗保障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八）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落实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

设工作。贯彻落实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落实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九）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医疗保障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职能转变。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疗保障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提高医疗保障统筹层次，增强人民群众医疗保障获得感，促进健康梅江建设。

（十一）有关职责分工。

1. 与区卫生健康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卫生健康局、区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2. 与税务部门的有关职责分工。区医疗保障局与国家税务总局梅州市梅江区税务局在城镇职工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参保缴费工作方面加强协调联动，强化医保参保缴费扩面征缴工作，巩固“全民医保”成效。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机构4个，分别为人秘股、医疗保障管理股、医药服务管理股和基金监管和规划财务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本级和下属1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是：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34.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1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3.2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971.1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44.6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34.88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79.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65.2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1.06
总计	30	1,100.10	总计	60	1,100.1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34.88	634.87	0.00	0.00	0.00	0.00	0.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25	6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25	6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17	42.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8	2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7.02	527.01	0.00	0.00	0.00	0.00	0.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7.39	4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7.39	4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	医疗救助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11.64	411.63	0.00	0.00	0.00	0.00	0.01
2101501	行政运行	372.14	372.13	0.00	0.00	0.00	0.00	0.01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4.50	34.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8.00	3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8.00	3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61	4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61	44.6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61	44.6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 079. 04	498. 26	580. 78	0. 00	0. 00	0. 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 25	63. 25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 25	63. 25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 17	42. 17	0. 00	0. 00	0. 00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 08	21. 08	0. 00	0. 00	0.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71. 18	390. 40	580. 78	0. 00	0. 00	0. 00
21004	公共卫生	113. 12	0. 00	113. 12	0. 00	0. 00	0. 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13. 12	0. 00	113. 12	0. 00	0. 00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2. 39	17. 39	355.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2. 39	17. 39	275. 00	0. 00	0. 00	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 00	0. 00	80. 00	0. 00	0. 00	0. 00
21013	医疗救助	30. 00	0. 00	30. 00	0. 00	0. 00	0. 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30. 00	0. 00	30. 00	0. 00	0. 00	0. 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17. 68	373. 02	44. 66	0. 00	0. 00	0. 00
2101501	行政运行	377. 60	373. 02	4. 58	0. 00	0. 00	0. 0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 37	0. 00	1. 37	0. 00	0. 00	0. 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4. 10	0. 00	4. 10	0. 00	0. 00	0. 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4. 61	0. 00	34. 61	0. 00	0. 00	0. 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8. 00	0. 00	38. 00	0. 00	0. 00	0. 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8. 00	0. 00	38. 00	0. 00	0. 00	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 61	44. 61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 61	44. 61	0. 00	0. 00	0. 00	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 61	44. 61	0. 00	0. 00	0.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34.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3.25	63.2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967.60	967.6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61	44.6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634.8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75.46	1,075.4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41.4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88	0.8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41.4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076.34	总计	64	1,076.34	1,076.3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075.46	498.26	577.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25	63.2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25	63.2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17	42.1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8	21.0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7.60	390.40	577.20
21004	公共卫生	113.12	0.00	113.12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13.12	0.00	113.1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72.39	17.39	355.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92.39	17.39	275.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0.00	0.00	80.00
21013	医疗救助	30.00	0.00	3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30.00	0.00	3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14.10	373.02	41.08
2101501	行政运行	374.02	373.02	1.0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7	0.00	1.37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4.10	0.00	4.1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34.61	0.00	34.61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8.00	0.00	38.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38.00	0.00	3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61	44.6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61	44.6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61	44.6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3.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49
30101	基本工资	104.38	30201	办公费	2.65
30102	津贴补贴	105.54	30202	印刷费	0.53
30103	奖金	138.08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4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17	30206	电费	1.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08	30207	邮电费	1.6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3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3	30211	差旅费	0.49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6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41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6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09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83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73.77		公用经费合计	24.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93	0.00	0.83	0.00	0.83	0.10	0.93	0.00	0.83	0.00	0.83	0.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2024年度总收入1,100.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634.8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34.8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65.3万元，下降47.1%。主要变动情况：财政对卫生健康支出拨款不再纳入本单位决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05万元，下降83.9%。2024年本单位基本户及一般户的利息收入为0.01万元。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2024年度总支出1,100.1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079.0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98.2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5.29万元，下降6.6%。2024年我局在职在编人员为25人，比上年度减少2人，相应的人员支出及办公经费支出减少。

2. 项目支出580.7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9.41万元，下降18.2%。财政对卫生健康支出拨款不再纳入本单位决算。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634.8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34.8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65.3万元，下降47.1%；主要变动情况：财政对卫生健康支出拨款不再纳入本单位决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075.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075.4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60.86万元，增长75%；财政对卫生健康支出拨款未纳入本单位年初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9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9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43万元，增长86.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83万元，完成预算0.8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3万元，增长65.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83万元，完成预算0.8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33万元，增长65.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万元，完成预算0.1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1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主要包括公务用车加油费0.4万元，公务用车维修费0.29万元，公务用车车船税0.066万元，公务用车年审费用0.07万元。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4年度我局在药店检查，基金监管及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等活动比上一年有所增加，公务用车出车次数增加，公务用车加油及维修费相应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83万元，占88.8%；公务接待费支出0.1万元，占11.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8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8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主要用于用于对全区及各乡镇各医院和药店进行稽查检查工作；按照扩面征缴任务的要求到各乡镇进行医保知识宣传；按照市局统一布置和要求，督促各乡镇做好全民城乡居民医保参保登记、征缴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1万元，主要用于蕉岭县医保局来梅江交流工作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次，接待人数共13人。主要包括蕉岭县医保局来梅江交流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4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33万元，下降5.1%。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2024年我局在职在编人员为25人，比上年度减少2人，相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3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6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7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3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3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

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4个，共涉及资金498.1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6.31%。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75.4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年我局的预算编制符合本单位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编制项目资金预算能按照轻重缓急原则，结合实际，深入调研，精准测算，编实编细各类项目预算。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区级配套)(梅江区)、公费医疗保障金(梅江区)、公务员医疗补助(梅江区)及非就医看病核酸检测医保基金（梅江区）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100.1万元，执行数1100.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梅州市梅江区医疗保障局按照财政部门关于全过程绩效评价的要求编制2024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按项目申报表报批，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和本局的情况制定整体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我局在今年收支预算内，一是保障人员支出和单位正常

运转；二是严格按照财务规章制度做好各项支出，及时足额、准确高效审核和发放各类待遇；三是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工作中心和全区发展大局，聚焦“服务群众、服务企业、服务发展”，在保民生、促发展、防风险方面狠抓转变作风，在推动医保惠民政策落地见效、医保管理服务提质增效、医保基金监管取得实效、药品耗材集采改革降费增效上下功夫、促进医保事业高质量发展，助推苏区融湾先行区建设。

城乡居民医疗救助(区级配套)(梅江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梅江区高度重视医疗救助工作，通过医疗救助制度的实施，困难群众看病就医可及性明显提高，扶持因病致贫人口脱贫情况成效显著，在一定程度上遏制了“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现象，缓解了我区困难群众的医疗问题，提高了城乡困难群众的生活质量。2024年资助参保3864人，医疗救助30209人次，累计支出金额达834.76万元，实现收入型医疗救助对象和纳入监测范围的农村易返贫致贫人口纳入资助参保全覆盖。

公费医疗保障金(梅江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75万元，执行数为27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我区对符合区公费医疗政策的对象医疗费进行补助，补助人数共108人，补助人次共2029人次，补助费用共282.56万元，确保符合公费医疗政策的对象医药费按政策实报实销，工作差错率为0。

公务员医疗补助(梅江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万元，执行数为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我区对符合公务员医疗补助政策的对象医疗费进行补助，补助人数共318人次，补助费用共66.32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补助覆盖率100%。

非就医看病核酸检测医保基金（梅江区）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3.12万元，执行数为113.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我局《关于做好分年分期归还非就医看病核酸检测医保基金的通知》（梅市医保函〔2022〕76号）文件精神，对于前期已使用医保基金支付非就医看病的核酸检测费用分年分期归还，做好基金归还工作，有助于促进医保基金支出合理规范，保障医保基金运行安全。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